連江縣政府112年第11次主管週報會議紀錄

日期：112年5月16日 時間：08：30-10：00

地點：三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會議主席：王縣長忠銘 聯絡人員：行政處陳建甫

主席裁示：

1. 智慧醫療行銷不夠，應開闢馬報醫療保健專屬版面，請定期刊登遠距醫療及身體健康相關知識以導引民眾重新聚焦縣屬自有媒體。(衛福局、馬祖日報)
2. 龍角峰宮廟主委反映工程預算800萬不敷所需，請檢討減項非必要內容以期順利發包；藍眼淚旅遊行銷過去已充分廣佈，請加強推廣方塊海、梅花鹿及燕鷗；票務系統問題網路無人質疑新華公司卻由本府承受全般責難，請善用馬報告知大眾已請系統公司駐點一月逐項解決12個問題。(交旅局)
3. 營建廢棄物非法棄置問題逐漸突顯，請用心巡視查處避免加速破壞環境；津仁步道外側遭棄置垃圾，請知會馬管處要求維護廠商依約清理路肩垃圾。(環資局)
4. 北竿民眾為停車便利要求拆除垛牆，請重視原物歷史意義及遮醜安全功能；津沙澳口散置工程碎石，請參考社協理事長林天才意見撿拾放置於東面山岩礁區；馬路開挖宜限時完成回填啟用，請確實執行以維大眾通行權益；施工期間不可草率張貼書寫公告，請依合約規定要求製作正式告示牌並同時發文中央駐馬單位遵行。(工務處) (下次會報業務報告時報告執行情形)
5. 離島特考首度同意本府建議採計3成口試成績，請續向考選部爭取提高口試成績到5或4成，並於座談會向本縣報考同仁強調提升基本筆試分數以擴大優勢；培訓菁英甚少於週報發言，請另行安排與三長座談。(人事處)
6. 仁愛147工程文件因工程進行中，請待完工之後再行同意內政部調案；食安獎金分配權屬縣府，請召開會議討論決定；綠美化要劃分負責區域，請指定維護人員並豎立告示牌。(產發處)
7. 民俗文物館斑駁大門宜整理上漆，二樓座位區請考量設置咖啡販賣空間；本年國際藝術島辦在26據點，5400萬費用請有效運用；藝術島要與本地藝術家結合，請副縣長連結教育界共同參加；據點維護經費要朝自給自足方向進行，請規劃收取入場門票。(文化處)
8. 24日ChatGPT視訊宣導符合同仁實務需求，請大家把握收視講習機會；打開問題電郵違反資安要給予處分，請訂定遊戲規則以資遵行；週報管制內容次週要報告處理情形，請明確標示以利承辦局處遵行。(行政處)
9. 監視器維護費用可以小兵立大功，所需預算請優先編列或於食安獎金項下支應。(警察局)
10. 津沙大彎道影響行車安全，請修剪樹枝並豎立告示牌。(產發處、交旅局)(下次會報業務報告時報告執行情形)
11. 赴台開會若係一般會議奉派主管逕行參加，政策問題則請先行面報；縣屬一級單位之間爭議問題不宜直接以府稿發文，請會簽辦理並於涉及二單位以上時召開小會研商；局處業管事項主動媒體行銷太少，請各主管加強論述以展現格局並說明未來工作方向；政務推動以彰顯專業知能，請加強公務人員認知係以解決問題為天命。(各單位)

副縣長裁示：

1. 議會即將開議，以下議員可能關注事項請先準備：(各單位)
2. 縣民保留票。
3. 清水工程廢棄物棄置。
4. 台馬輪票務系統。
5. 縣府大樓工程。
6. 各鄉鄉政座談會議題。
7. 中山國中校舍工程標案。
8. 本縣校園安全事件媒體報導。
9. 公務處理要有同理心，尊重公益普世價值。(各單位)
10. 強調目標管理，只要原因確定就可解決問題，不同意見請先電話溝通。(各單位)
11. 府內各單位之間溝通不宜直接發文，請用會簽方式。(各單位)
12. 藝術島要融入學校本位課程，納入課程計畫，請先邀請藝文老師參與。(教育處)
13. 縣長施政報告內容要仔細檢視，尤其時間期程、數據正確性等更請確實掌握。(行政處、各單位)
14. 食安五環得獎係經典案例，大家合作無間，排除門戶之見必能成功，請大家共同借鏡。(各單位)

秘書長指示：

1. 年度景觀總顧問已選定，建物外觀等問題請善用專業諮商功能。(各單位、產發處)